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編纂]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為概要，因此並未列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決定投資於[編纂]之前，應閱畢整份[編纂]。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於[編纂]所特別涉及的某些風險，載於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本節所用各項詞語於本[編纂]「釋義」及「技術詞彙」章節界定。

我們的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讓旅遊更簡單、更快樂。

概覽

我們是中國在線旅遊行業的創新者和市場領導者。我們是同程及藝龍合併而成的企業，合併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完成。同程及藝龍分別創立於二零零四年及一九九九年，在合併前各自取得了獨立業務的成功，都是中國領先的在線旅行平台，擁有創新的業務模式並與眾多旅遊服務供應商保持長期合作關係。合併後，受益於同程及藝龍多年來的經驗及技術發展及其互補資源，我們取得了更大的規模經濟效應、鞏固了市場領先地位及增強了提供全面旅遊產品及服務種類的的能力。根據艾瑞諮詢的資料，以交易額計，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在中國在線旅遊市場中排名第三，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在中國OTA旅遊市場的在線交通票務及住宿預訂交易中同比增長最快。透過我們對用戶體驗及先進技術能力的深入了解，我們正在徹底改變消費者對在線旅遊行業的期望，使得整個旅遊過程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加方便、個性化及愉快。

我們是滿足用戶旅遊需求的一站式平台。我們提供幾乎涵蓋旅遊所有方面的全面創新產品和服務選擇，包括交通、住宿預訂及各種配套增值旅遊產品及服務，旨在滿足用戶在整個旅途中不斷變化的旅遊需要。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程及藝龍的在線平台提供由306家國內航空公司及國際航空公司運營的超過6,400條國內航線及超過594,000條國際航線、超過1百萬家酒店及非標準化住宿選擇、約450,000條汽車線路及超過300條航運線路。我們已與旅遊服務供應商建立廣泛的長期策略夥伴關係及聯盟，以配合我們的產品創新工作及開發更多創新的配套增值產品及服務。

我們擁有龐大、高速增長及高黏性的用戶群，我們相信這是我們獲取成功的關鍵因素。同程及藝龍的合併平均月活躍用戶由二零一五年的88.7百萬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121.2百萬，複合年增長率為16.9%。同期，同程及藝龍的合併平均月付費用戶由二零一五年的3.9百萬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15.6百萬，複合年增長率為99.6%。借助於我們與騰訊之間的互惠合作夥伴關係及我們有效的銷售及營銷策略，我們能夠以較為經濟的成本觸達廣泛和多元化的用戶群體。我們通過向用戶提供極致旅行體驗來留存用戶及提高用戶忠誠度，並希望把握貫穿旅行全過程的近乎所有收入來源，我們相信這使我們擁有持續高速增長的出色前景。

作為科技驅動型公司，我們優先發展信息技術。借助我們的大數據及人工智能能力，我們不僅能夠更好地了解用戶偏好和行為，向用戶提供定制化產品及服務，還能夠賦予旅遊服務供應商行業洞見並強化我們對旅遊服務供應商的價值定位。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實現了大幅增長。本集團的總收入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026.1百萬元增長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2,204.6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518.6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6.7%，而同程線上業務的總收入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

概 要

580.5百萬元增長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435.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707.5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6.0%。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963.0百萬元及人民幣2,160.6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錄得利潤人民幣194.4百萬元，而同程線上業務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錄得虧損人民幣335.1百萬元及人民幣91.1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錄得利潤人民幣491.3百萬元。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

我們為旅客提供全套旅遊產品及服務，滿足旅客在整個行程中的需求。

- **交通票務**。我們提供機票、火車票、汽車票及船票預訂服務以及圍繞用戶旅遊需求的旅遊保險及其他配套增值旅遊產品及服務，以幫助用戶輕鬆出行。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同程及藝龍的合併交通票務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22,553.7百萬元、人民幣50,525.1百萬元及人民幣80,037.7百萬元。我們從交通票務所得收入主要來自(i)向旅遊服務供應商收取佣金，及(ii)就若干配套增值旅遊產品及服務向用戶收取服務費。
- **住宿預訂**。我們提供大量多樣化住宿供應，以滿足用戶的不同預算及喜好。根據艾瑞諮詢的資料，按合併基準計，我們的住宿交易額於二零一七年在中國在線旅遊市場中排名第三。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同程及藝龍的合併住宿預訂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14,277.8百萬元、人民幣17,270.5百萬元及人民幣22,300.2百萬元。我們從住宿預訂所得收入主要來自就通過我們預訂的間夜向住宿供應商收取佣金；對於我們承擔存貨風險的買斷間夜，按總額基準記錄收入（即就所售間夜向用戶收取的金額），並將我們向住宿供應商買斷該等間夜的價格記錄為銷售成本。

我們的線上平台

我們主要通過線上平台提供旅遊產品，包括我們的騰訊旗下平台、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序及我們的網站。

- **騰訊旗下平台**。我們目前運作：(i)騰訊微信移動支付界面「錢包」的「火車票機票」及「酒店」入口；(ii)騰訊移動QQ移動支付界面「QQ錢包」的「火車票機票」及「酒店」入口以及移動QQ的若干其他入口；及(iii)我們的專有微信小程序。根據艾瑞諮詢的資料，按用戶基礎計，微信及移動QQ屬於中國的兩大超級應用。我們的騰訊入口及小程序將騰訊用戶導入我們的界面，用戶可以全部在微信或移動QQ內瀏覽、比較及購買我們各式各樣的旅遊產品組合，而不必退出應用程序或下載額外應用程序。我們相信從騰訊旗下平台的簡易登陸不僅可提高我們的用戶流量及用戶留存，還豐富了對微信及移動QQ用戶的服務。於二零一七年，同程及藝龍的騰訊旗下平台合併平均月活躍用戶為79.6百萬。
- **移動應用程序及網站**。我們的用戶可通過我們於安卓及iOS運營系統上的移動應用程序以及我們的自營網站ly.com及elong.com接觸到我們。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序及網站旨在實現訪問我們有清晰高效界面的全面旅遊產品供應。我們亦讓移動用戶通過針對手機優化的WAP頁面訪問我們的網站，無需安裝便可享受同樣水平的移動應用程序功能。於二零一七年，同程及藝龍的移動應用程序及WAP頁面的平均月活躍用戶為27.9百萬，而同程及藝龍網站的平均月活躍用戶為13.7百萬。

概 要

有關我們線上平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線上平台」。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旅遊服務供應商，我們促進旅遊服務供應商的旅遊產品及服務通過我們的線上平台銷售，並作為交換向其收取佣金，從而產生我們的大部分收入。我們的客戶亦包括(i)向我們購買我們從旅遊服務供應商買斷的旅遊產品(主要包括住宿)的用戶；(ii)購買配套增值旅遊產品及服務(例如機場貴賓休息室及優先登機務)並向我們支付服務費的用戶；及(iii)在我們線上平台發佈其產品及服務廣告的廣告商。本集團與其二零一七年的五大客戶擁有一至六年業務關係。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i)獲客渠道；(ii)綫上及移動付款服務；(iii)廣告及營銷服務提供商；(iv)數據儲存、服務器託管及帶寬提供商；(v)我們買斷以供轉售予客戶的間夜供應商；及(vi)第三方銷售渠道，我們通過彼等銷售採購自旅遊服務供應商的旅遊產品及服務。本集團與其二零一七年的五大供應商擁有一至七年業務關係。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為我們的成功作出貢獻，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 中國在線旅遊行業的創新者和領跑者；
- 廣泛且具成本效益的用戶觸達；
- 龐大且具吸引力的用戶基礎；
- 卓越的用戶體驗；
- 領先的信息技術和數據能力；及
- 管理層團隊擁有豐富行業經驗及企業家文化。

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優勢」。

我們的戰略

為實現我們的使命及進一步鞏固我們的領導地位，我們擬推行以下戰略：

- 擴大產品及服務種類；
- 擴大用戶群及增強用戶參與度；
- 深化與旅遊服務供應商的合作；
- 增強大數據及人工智能創新；及
- 尋求戰略聯盟、收購及投資。

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編纂]涉及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所載若干風險。閣下在決定投資我們的股份前，應細閱該節全部內容。我們所面對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下列各項：(i)全球或中國經濟的任何嚴重或持續下滑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旅遊業的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i)我們所處的行業競爭激

概 要

烈，並可能面臨更為嚴峻的競爭；(iv) 我們過往錄得虧損且未來亦可能錄得虧損；(v) 我們未必能實現預期的協同效應及來自同程－藝龍合併的其他好處；(vi) 與騰訊關係變差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增長前景，尤其就我們的騰訊旗下平台，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vii) 倘我們被發現違反現行或未來中國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我們可能會被處罰，而我們的業務經營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主要經營數據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同程及藝龍的若干合併主要經營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平均月活躍用戶(百萬)	88.7	99.5	121.2
平均月付費用戶(百萬)	3.9	9.1	15.6
交通票務交易額(人民幣百萬元)	22,553.7	50,525.1	80,037.7
住宿預訂交易額(人民幣百萬元)	14,277.8	17,270.5	22,300.2

同程藝龍合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其中包括)同程網絡、本公司股東、同程網絡股東訂立重組協議(「重組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i) 向同程網絡股東的指定實體(連同 Wonderful Holidays Limited、Wonderful Land Limited、Cheerful Fishes Limited 及 Great Long Tour Limited (為代表同程網絡僱員的僱員持股平台)) 發行本公司 96,721,818 股普通股，以換取與龍越天程 WFOE 簽訂一系列合約安排；及(ii) 向 Image Frame 發行本公司 3,374,369 股普通股，以換取現金總代價 30,032,589 美元(統稱為「收購事項股份發行」)。收購事項股份發行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九日完成。根據重組協議發行普通股的代價乃基於公平磋商及本公司的財務業績及經營業績釐定，已悉數償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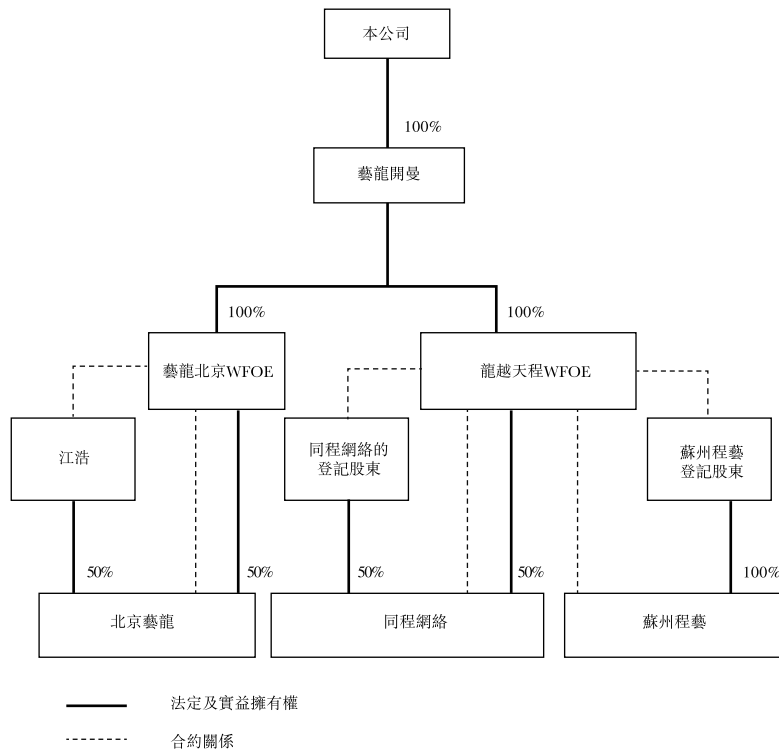
收購事項股份發行之後，本集團收購絕大部分同程網絡及其子公司的業務經營。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同程藝龍合併」及「合約安排」章節。

合約安排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且根據我們向中國主管部門諮詢後所得，經營相關業務受中國法律項下的各種外商投資限制所規限。因此，我們僅擁有北京藝龍及同程網絡的 50% 股權，且並無擁有蘇州程藝任何股權。為控制合約安排實體的股權，我們採用合約安排藉此獲取併表聯屬實體的經濟利益，並將其經營業績併入本集團業績。有關我們訂立合約安排的理由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

概 要

下列簡化圖表說明重組完成後，根據合約安排所訂明的合約安排實體對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流向：



有關合約安排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最大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經並將不擁有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騰訊及攜程分別間接控制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資本約[編纂]%及[編纂]%。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騰訊及攜程將有權行使本公司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分別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資本約[編纂]%及[編纂]%。因此，騰訊及攜程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將仍分別為我們的最大股東及第二大股東，但是不會被視作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有關我們與騰訊及攜程的業務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我們最大股東的關係」一節。

概 要

關連交易

我們一直及／或將訂立若干交易，將於[編纂]完成後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等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

[編纂]投資

我們於重組完成前一直進行[編纂]前投資。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編纂]前投資」。

過往財務信息概要

本集團的過往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信息概要，乃摘錄自本[編纂]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該等財務信息概要應與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包括有關附註)一併閱讀，以保證其完整性。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財務信息」。

請注意，同程網絡併入本集團已於往績記錄期後完成，因此於往績記錄期內同程線上業務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未與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合併計算。因此，除另有說明外，本[編纂]所呈列及討論的本集團過往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不反映同程線上業務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本集團節選綜合全面(虧損)／收入表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26,124	2,204,565	2,518,591
銷售成本	(639,723)	(1,032,913)	(811,781)
毛利	386,401	1,171,652	1,706,810
服務開發開支	(399,073)	(517,648)	(522,018)
銷售及營銷開支	(775,464)	(1,882,779)	(1,094,977)
行政開支	(272,584)	(898,337)	(97,37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17,646	(4,031)	863
其他收入	49,006	10,547	12,805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51,107	4,689	22,610
經營(虧損)／利潤	(942,961)	(2,115,907)	28,714
財務收入	9,156	8,402	10,145
財務費用	(5,831)	(4,114)	(163)

概 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	(36,781)	97,57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8,177)	(11,218)	(2,251)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957,813)	(2,159,618)	134,021
所得稅(費用)/抵免	(5,206)	(978)	60,356
年度(虧損)/利潤	(963,019)	(2,160,596)	194,37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虧損)/溢利 ⁽¹⁾	(730,294)	(239,609)	192,657

附註：

- (1) 有關年度(虧損)/利潤與經調整(虧損)/利潤的對賬，請參閱「財務信息－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本集團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1,799,734	1,721,516	1,843,551
非流動資產總值	457,063	584,293	924,459
資產總值	2,256,797	2,305,809	2,768,010
流動負債總額	1,201,722	1,432,640	1,577,952
非流動負債總額	6,688	6,405,289	6,521,992
負債總額	1,208,410	7,837,929	8,099,944
資產/(負債)淨額	1,048,387	(5,532,120)	(5,331,934)
非控股權益	27,510	6,079	4,881
權益總額	1,048,387	(5,532,120)	(5,331,934)
權益及負債總額	2,256,797	2,305,809	2,768,010

概 要

本集團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	
收入增長	不適用	114.8	14.2
毛利率 ⁽¹⁾	37.7	53.1	67.8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²⁾	(64.1)	(8.1)	6.7
純利潤率 ⁽³⁾	(93.9)	(98.0)	7.7
經調整純利潤率 ⁽⁴⁾	(71.2)	(10.9)	7.6
按經調整收入⁽⁵⁾ 基準計的主要財務比率			
經調整收入增長 ⁽⁵⁾	不適用	94.2	30.0
按經調整收入計的毛利率 ⁽⁶⁾	49.1	76.7	86.0
按經調整收入 ⁽⁷⁾ 基準計的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83.7)	(11.7)	8.5
按經調整收入 ⁽⁸⁾ 基準計的經調整純利率	(92.9)	(15.7)	9.7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同年收入再乘以 100%。
- (2)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等於同年經調整 EBITDA 除以同年收入再乘以 100%。有關經調整 EBITDA 與經營利潤／(虧損) 的對賬，請參閱「財務信息－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3) 純利潤率等於淨利潤除以同年收入再乘以 100%。
- (4) 經調整純利潤率等於同年經調整利潤／(虧損) 除以同年收入再乘以 100%。有關經調整利潤／(虧損) 與利潤／(虧損) 的對賬，請參閱「財務信息－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5) 經調整收入等於 (i) 收入，減 (ii) 補償收入超過承擔存貨風險的住宿預訂佣金的部分。有關經調整收入與收入的對賬，請參閱「財務信息－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6) 經調整收入計的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同年經調整收入再乘以 100%。
- (7) 按經調整收入的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等於經調整 EBITDA 除以同年經調整收入再乘以 100%。有關經調整 EBITDA 與經營利潤／(虧損) 以及經調整收入與收入的對賬，請參閱「財務信息－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8) 按經調整收入的經調整純利潤率等於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除以同年經調整收入再乘以 100%。有關經調整利潤／(虧損) 與利潤／(虧損) 的對賬，請參閱「財務信息－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同程線上業務的過往財務信息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 4.05A 條的規定，以及呈列評估同程網絡併入本集團的影響所必需的重要資料，本[編纂]包括對同程線上業務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

概 要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過往財務信息的討論及分析。請參閱「財務信息－同程線上業務的財務信息」。下表載列同程線上業務的過往財務信息：

同程線上業務節選合併全面(虧損)／收入表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收入	580,523	1,434,957	2,707,499
銷售成本	(228,465)	(530,211)	(858,806)
毛利	352,058	904,746	1,848,693
服務開發開支	(164,277)	(371,720)	(514,800)
銷售及營銷開支	(580,764)	(515,174)	(670,732)
行政開支	(56,830)	(91,119)	(132,772)
其他收入	3,574	2,097	7,583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516	(1,864)	31,545
經營(虧損)／利潤	(445,723)	(73,034)	569,517
財務收入	2,177	2,732	2,955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443,546)	(70,302)	572,472
所得稅抵免／(費用)	108,437	(20,796)	(81,134)
年內(虧損)／利潤	(335,109)	(91,098)	491,338

同程線上業務節選合併財務狀況表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流動資產總值	674,297	2,466,635	2,106,004
非流動資產總值	964,313	873,375	719,318
資產總值	1,638,610	3,340,010	2,825,322
流動負債總額	372,715	1,221,125	1,380,355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
負債總額	372,715	1,221,125	1,380,35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65,895	2,118,885	1,444,967
權益	1,265,895	2,118,885	1,444,967
權益及負債總額	1,638,610	3,340,010	2,825,322

概 要

同程線上業務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		
收入增長	不適用	147.2	88.7
毛利率 ⁽¹⁾	60.6	63.1	68.3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²⁾	(58.7)	9.2	28.9
純利率 ⁽³⁾	(57.7)	(6.3)	18.1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同年收入再乘以 100%。
- (2)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等於經調整 EBITDA 除以同年收入再乘以 100%。有關經調整 EBITDA 與經營利潤／(虧損)的對賬，請參閱「財務信息－同程線上業務的財務信息－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3) 純利潤率等於淨利潤除以同年收入再乘以 100%。

經擴大集團備考財務信息概要

下表根據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表呈列經擴大集團的年內收入、銷售成本、毛利、經營利潤、利潤及經調整利潤(定義見附錄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信息)，猶如同程網絡併入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發生。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表的編製僅供說明之用，且由於其假設性質，故不一定顯示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任何未來期間經擴大集團財務表現的真實情況。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226,090
銷售成本	(1,670,587)
毛利	3,555,503
經營利潤	338,669
年內利潤	454,95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措施：	
年內經調整溢利 ⁽¹⁾	712,800

附註：

- (1) 有關經調整年度利潤與年度利潤的對賬，請參閱「財務信息－經擴大集團備考財務信息概要」。
-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附錄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信息」。

概 要

申請在聯交所[編纂]

基於(其中包括)我們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8.05(3)條中提及的市值／收入測試：
(i)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人民幣2,518.6百萬元(相當於約3,087.3百萬港元)超過500百萬港元；及(ii)基於指示性[編纂]的下限，我們於[編纂]時的預期市值超過[編纂]港元，我們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編纂]及買賣。

股息

我們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的任何未來決定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將視乎(其中包括)能否自我們的子公司收到股息、我們的盈利、資本及投資要求、債務水平及董事會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向股東作出的股息分派於有關股息獲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確認為負債。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編纂]

本[編纂]乃就作為[編纂]一部分的[編纂]而刊發。[編纂]包括：(i)根據本[編纂]「[編纂]的架構—[編纂]」一節所述在香港進行的[編纂]的[編纂]股[編纂](可予調整)；及(ii)[編纂]初步提呈[編纂]股[編纂](可予調整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a)根據第144A條規則或其他有效豁免於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b)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包括香港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假設[編纂]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編纂]將佔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編纂]%。

[編纂]

概 要

[編纂]

[編纂] 開支

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基於中位數[編纂][編纂]港元(即[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本公司應付的[編纂]開支總額(包括[編纂])估計約為[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元)。該等[編纂]開支主要包括就[編纂]及[編纂]提供服務已付及應付專業人士的專業費用及[編纂]。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編纂]產生的[編纂]開支(不包括[編纂])為[編纂]。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及基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我們估計本公司將會產生[編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包括[編纂]人民幣[編纂]元)，其中約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於我們的合併全面收入表扣除，及約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於[編纂]後自權益扣除。

[編纂] 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編纂]所述[編纂]的中位數)，我們估計，扣除[編纂]的[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我們將收取[編纂][編纂]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擬將[編纂][編纂]作以下用途：

- (i) 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元，佔[編纂][編纂]%)預期將用於支持我們(a)通過建立及加強我們與新興及現有旅遊服務供應商的關係擴大我們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以及與旅遊服務供應商合作開發及推出創新旅遊產品及服務；(b)通過加強我們的獲客渠道(特別是我們專有的移動應用程序)擴大我們的用戶群；(c)通過改善會員忠誠度計劃提高用戶黏性；及(d)通過廣告及促銷活動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 (ii) 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元，佔[編纂][編纂]%)預期將用於我們認為符合我們整體業務策略的潛在收購、投資、合資及合夥機會，尤其是(a)收購其他補充我們提供的現有產品及服務的在線平台；(b)對不同旅遊領域的旅遊服務供應商進行少數投資；及(c)對科技公司進行策略投資或與之合作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用戶及旅遊服務供應商服務；
- (iii) 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萬元，佔[編纂][編纂]%)預期將用於通過建立我們的大數據及人工智能優勢、改善我們的IT基礎設施及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招聘及留住IT人才，以提升我們的整體技術能力；及
- (iv) 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元，佔[編纂][編纂]%)預期將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其他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概 要

近期發展

二零一八年三月九日，收購股份發行已完成，並且本公司與本公司股東(包括同程網絡股東的指定境外實體及同程網絡創始人(即吳志祥先生、王專先生、吳劍女士、張海龍先生及馬和平先生))訂立股東協議。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由China E-dragon Holdings Limited更名為Tongcheng-Elong Holdings Limited。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我們業務的歷史」。

董事確認，除上文所述者外，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最近一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債務、按揭、或然負債、擔保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